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NERG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6)

關於完成分拆附屬公司易普力重組上市的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19日、2021年11月2日、2022年7月31日、2022年9月13日、2022年9月30日、2022年12月9日、2022年12月28日、2022年12月30日及2023年1月11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2年9月16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通過南嶺民爆發行股份購買本公司附屬公司葛洲壩持有的易普力68.36%的股份，進而實現分拆易普力重組上市(「**本次分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9日的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次分拆取得中國證監會核准批覆後，於2023年1月30日實施完成。截至本公告日期，南嶺民爆已成為易普力的控股股東；葛洲壩持有南嶺民爆47.90%股份，為南嶺民爆的控股股東；本公司為南嶺民爆的間接控股股東。

本次分拆完成後，易普力的財務狀況和盈利能力仍將反映在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本公司按權益享有的易普力淨利潤存在被攤薄的可能；但通過本次分拆，本公司民用爆破板塊將增強資本實力，進一步擴大業務佈局，進而有助於提升本公司未來的整體盈利水平。

本次分拆不會對本公司的其他業務板塊的持續經營造成實質性影響，不會導致本公司的股權結構發生變更。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宋海良

中國，北京
2023年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宋海良先生、孫洪水先生及馬明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樹雷先生、劉學詩先生及司欣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立新先生、程念高先生及魏偉峰博士。